



我初识孙全鹏,是在几年前去河南周口的一次讲课活动中。周口作协主席柳岸显然很青睐他,派他一路陪同。令人欣喜的是,这位80后作家创作路子很正。他扎实从短篇小说写起,从自己最熟悉的乡村生活写起,并不盲目追求时尚的都市情绪表达,也不急于尝试数十万上百万字长篇的铺述。他的作品几乎每篇都不超过万字,篇篇都在省级以上文学期刊发表——这就是我所说的路子正。

全鹏从乡土小说写起,并长期钟情写小说,从短篇小说写起,因为一个短篇足以显示作者在人物刻画、情节设置、语言成色等上面的功力,或暴露同样方面的缺陷,而长篇却往往容易藏拙。全鹏将来肯定会展到写长篇的,但那时的他可以说已经科班毕业了。

这部《幸福的日子》所收入的作品,全部与一个叫将军寺的村落有关,它无疑是作者家乡的化身。小说集的题材是完整的,可视为系列性的创作,它们表达出作者对生命之根、对个体生命历程的忠实,这也是他的作品能够富于文学性、具有温馨感染力的缘故。

纯文学之“文学性”是个有着确定内涵的概念,有其专业标准,并不简单以读者数量的多寡为依凭(读者也分为专业读者和非专业读者)。纯文学或传统文学是讲究原创和独创性的,在内容上,着重探索人的更广阔更深入的精神领域;在艺术上,重视创新,反对任何形式的重复。全鹏正是努力去这样实践的。

譬如,《鸡笼子》中“奶奶”的形象就是独特而绝不重复的。这是一个传奇又普通的乡间妇女,她的一生已经结束,但幸亏有作者,给读者脑中留下一个可感的、耐人琢磨的人物。没有人会怀疑确实有过她的存在,她也从未出现在其他作家的笔下,这其中便已经体现了纯文学一定遵循的价值观。文学作品中,许多真正可贵的细节,不是来自想象,而是

全鹏的写作道路

■胡平

是来自生活自身的演化,由各种生活逻辑交织发展产生,给予作者以暗示。

全鹏所运用的乡村语言,孕育于他生长的环境。他写“将军寺村就是屁股大的地方,一扫帚就能扫完,将军寺东头的事,风一吹消息就到村西头了”,这种话语打上了当地的民间印记,鲜活而地道,满足了文学性的追求。小说被称为语言的艺术,全鹏在语言运用上有天然优势,是可以走得很远的。

全鹏小说的一种特点,是写得朴实,不很追求故事性。就是说,不大设置曲折的情节,不大埋伏出人意料之笔,这使他的作品内容较为单纯,节奏较为平缓,染有某种散文的意趣。这也是一种有味道的写法,长处是尽量保护生活的原生态和日常气息,以朴素的基调赢得人们的信赖。你会以为他作品中大部分人物及场景都是真实的,并不来自虚构与营造,当读者与作者达成这种默契时,艺术交流便变得更为融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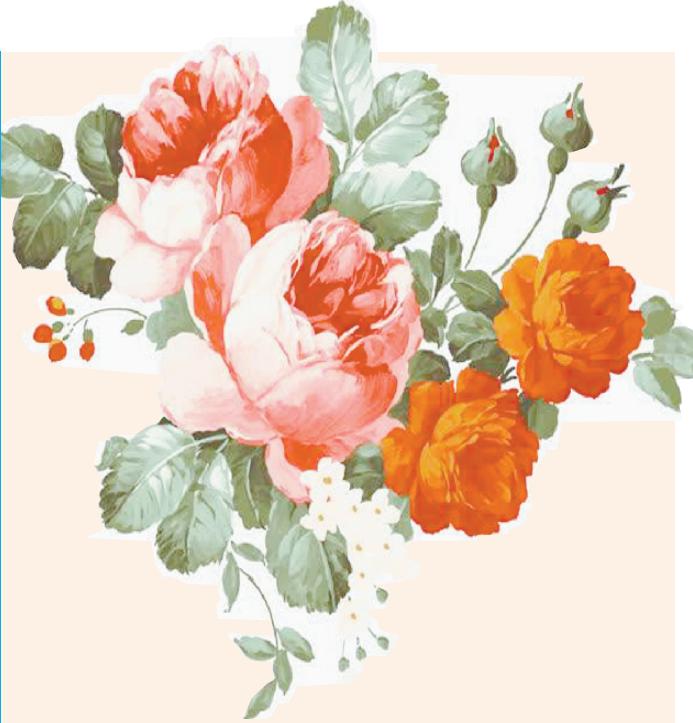
作者为人们呈现了一个他眼中的世界,这个世界不叫人惊讶,也不令人平静。作者着重考察生存其内的各式各样人们的心态、希冀、遭际乃至命运。《幸福的日子》里,老锅是那么质朴,诚心诚意向人学养鸡,甘做一年帮工。他曾想挣钱过好日子,到头来却因求富心切、贪图小利撒手人寰……他的作品中,人性、亲情和伦理常成为叙述切入的角度,一幅幅人间图景使人分外感到生活是美好的,生活也是不容易的。人们彼此相处,互相塑造和改变着对方,又同时被处境所改造。人性制约着人生,人性的弱点则可能经不起旅途的考验。古往今来,无数人怀着复杂的心情总结自己的一生,留下深沉的教训与经验,但这并不一定使后来人变得更为明智。每个人还是需要走上自己的旅程,望尽天涯路仍是困难的,许多选择面前仍存有茫然。全鹏的小说是现实品格的小说,是为当下人写照当下人,人们能从中多少读出一些人生的真谛,也就够了。人们需要小说。

全鹏也尝试除写实外其它形式的表达,如《鼠人》等作品,以灵动变形的格调书写严肃的主题,展示了作者更广阔的艺术探索,也是值得称赞的,没有人能预测他将来的写作面貌。

当然,全鹏还只是出版了他的第一部书,他还年轻,创作尚在不断成熟中。他的第一部书就获得“二十一世纪文学之星”的出版,起点是高的,标志着他的创作道路已经获得业内的认可。我们相信他会越走越坚实。



铁水牛



月季一样的她

■薛浩然

在我的印象里,她有着月季一样的温柔美丽,但又不失月季的坚韧顽强。

也许是第一次住校且家在外地的缘故,自以为挣脱了妈妈管束的我,竟有些想家了。虽然每天都通电话,但是想念妈妈的心情在遥远的距离下持续发酵。好在学校周末放假,妈妈在与我分别了一个星期后来看我了。

当我刚走出校门口,还没来得及寻找妈妈的身影时,就听见那熟悉的声音在呼唤我,寻声望去,还是那张熟悉的面孔,却挂着藏不住的喜悦。她的两只手各拎着一个塞得满满的袋子,背上还背着一个鼓起来的黑色细带帆布包,肩膀上被勒出两条浅浅的沟壑。她脸上完美无瑕的妆容被汗水打湿了,却依然不减那抹笑的美丽。

“这些东西你都带回学校吧,我怕你在这儿没办法买东西,所以准备得多了些。”她眉毛微微扬起,像超额完成作业的孩子一样对我说。我微微眯起了眼,嘴角扯一扯,略微有些牵强地笑了一下,心里却嘀咕:明明这里有超市,还带这么多东西!我来来回回跑了三趟才把东西搬完。满头大汗的我回到学校大门口喘了几口气,叉着腰歇了好一会儿后,准备和妈妈步行去附近的酒店。

出发时,我注意到妈妈有些不知所措的手,大概是指牵我却又怕我不愿意。于是我伸出手握住她略微有些粗糙的手,牵着她慢慢地走,就像小时候她牵着我散步一样。她像是突然收到

礼物的小朋友,心中的喜悦溢满了脸庞。一路上,她向我讲了许多我不在家时发生的琐事,我也不时地回应着,就像小时候在放学回家的路上,我向她分享着幼儿园的趣事一样。

夜里我隐约听见一些声音,起身顺着光的方向看去,原来是妈妈在为我洗衣服。我静静地望着妈妈的背影,卫生间有些发暗的灯光朦胧地笼罩着她,棕黑色的发丝中掺杂了几缕银线,随着她的一举一动默默地闪耀,散发出温柔的光。

我静静地注视着妈妈,她是那样娴熟地为我洗着衣服,仿佛一周前在家时一样。

我静静地注视着妈妈,有一瞬间,心中感觉到她与往日有些不同。妈妈的举手投足间多了一些疲惫和沧桑,但也多了也许只有我才品味到的别样之美。

酒店的月季花开得正盛,香气怡人,沁人心脾,芬芳萦绕在妈妈的身旁。回想起上午初见她时的面容,似乎眼角多了几条细细的、浅浅的皱纹,眼里多了几条不起眼的血丝,眼下的黑眼圈也重了一点……一股收不住的情绪在我心间翻腾,酸了鼻尖,红了眼眶。没有海水涨潮、海浪滔天般的震撼,却如大雨滂沱般拍打在我的心上,终于气势如虹地击溃最后一丝屏障,泪水如洪水决堤般地涌了出来,模糊了她的身影,却清晰了坚韧不朽的母爱。

芬芳不仅萦绕着妈妈,还一直弥漫在我的心头,那是我第一次彻悟,月季的别样之美。